

# 中华传统美德丛书

主编 宋林飞 副主编 周顺生

## 慈 善 卷

余日昌 编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 中华传统美德丛书

主编 宋林飞 副主编 周顺生

## 慈善卷

余日昌 编著

南京大学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华传统美德丛书·慈善卷 / 宋林飞主编; 余日昌编著. —南京: 南京大学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 - 7 - 305 - 05597 - 3

I. 中… II. ①宋… ②余… III. 品德教育—中国 IV. D6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3329 号

出版者 南京大学出版社  
社址 南京市汉口路 22 号 邮编 210093  
网址 <http://press.nju.edu.cn>  
出版人 左健  
丛书名 中华传统美德丛书  
书名 慈善卷  
编著者 余日昌  
责任编辑 刘平 编辑热线 025 - 83592148  
照排 南京南琳图文制作有限公司  
印刷 南京京新印刷厂  
开本 880×1230 1/32 印张 7.375 字数 185 千  
版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305 - 05597 - 3  
定价 15.00 元  
发行热线 025 - 83594756  
电子邮箱 sales@press.nju.edu.cn(销售部)  
nupress1@public1.ptt.js.cn

---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凡购买南大版图书,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所购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

# 总序

梁保华

胡锦涛总书记在党的十七大报告中指出，中华文化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团结奋进的不竭动力，要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中华传统美德丛书》（十卷本）的编纂出版，正是江苏学界弘扬祖国优秀传统文化、推动建设共有精神家园的有益尝试。

伦理道德是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华民族传统伦理道德的内容十分丰富，其中那些体现民族智慧、反映人民利益、符合进步潮流的部分，在历史进程中不断积淀、升华，成为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中华传统美德是中华文化最富生命力的精神内核，是中国人世世代代生存、发展的基本准则，也是中华民族自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宝贵思想支撑。

当今中国已进入改革发展的新时期新阶段，文化的“软实力”价值日益凸显。大力弘扬中华传统美德，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是建设全面小康社会的重要任务，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必然要求。我们要不断发掘和认知中华传统美德的意义和价值，并不断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以此给人们以思想启迪、精神鼓舞，推动科学发展，建设和谐社会。

2008年7月

# 目 录

<b>总序</b>	<b>1</b>
<hr/>	
<b>上篇 概论</b>	<b>1</b>
<hr/>	
<b>一、中华慈善文化的历史沿革</b>	<b>9</b>
(一) 宗族慈善	9
(二) 宗教慈善	13
(三) 政府慈善	16
(四) 社会慈善	27
<b>二、中华慈善思想的源流</b>	<b>38</b>
(一) 远古的慈善精神	38
(二) 儒家的慈善思想	42
(三) 佛教的慈善思想	48
(四) 道家与道教的慈善思想	59
(五) 民间的慈善思想	67
<b>三、古代慈善作为</b>	<b>72</b>
(一) 对付天灾的慈善之举	72
(二) 对付人祸的慈善之举	82
(三) 体现善政的古代著述	88

<b>四、当代慈善事业的基本状况</b>	<b>97</b>
(一) 社会主义的慈善文化	97
(二) 当代慈善事业的发展	105
(三) 当代慈善事业的方向	112
(四) 慈善事业如何促进社会和谐	122
<b>中篇 故事</b>	<b>135</b>
天子举善	137
林回弃璧	137
老子至善	138
范蠡散金	139
公孙龙息兵	140
黔敖“救饥”	140
韩娥善歌	141
西门豹除巫	142
子产不忍	144
荀巨伯探疾	144
陈寔主案	145
魏帝慈赦	145
诸葛亮惜赦	146
谢安释老	146
简文帝训下	147
刘晏济民	147
李珏慈商	149
范仲淹捐学	151

目 录



刘宰恤民	152
刘涣买牛	154
宗泽抑价	154
晏氏救寨	156
吕瑞止怒	157
刘氏善道	157
李五舍糖	158
应麟感母	159
林则徐义仓	160
武训乞学	161
下篇 名言	163
一、古代慈善名言	165
二、近现代慈善名言	200
三、宗教慈善名言	212
后记	219

- 上 篇 -

# 概 论







慈善是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美德。它既是一种个人德性意识，又是一种社会文化行为。它既发之于情愫，又行之于礼度。中华民族有史以来，慈善一直与社会进步相伴，也一直与人类和谐相伴。编写这本小册子，旨在对中华慈善美德的内涵、事例以及近期国内的研究成果作一番收集与梳理，提炼其精神，体会其境界，整理其信条，提供其资料，推广其效用。

所谓美德，首先是一个社会伦理学的范畴，然后才是一个心理学和心性论的范畴。也就是说，我们在这里所谈论的中华传统美德，绝不是一种为了孤芳自赏的心灵满足。所谓美，就是被社会广泛认同、嘉许乃至推崇。德就是被社会广泛接受、监督与遵守的道德公约。如果分开来说，道德偏于自律，公德则偏于他律。道德是公德的基础，公德是道德的体现。中国文化之根在于一个“道”字。按照老子《道德经》的说法，在本质上，道为一、为本、为幽、为自律，所以，道德总是发于内。相比较而言，公德源于道德而行于外、发于内——为公约、为社会契约，目的在于约束或规范人与人的关系。

诚然，道德发于内却不一定行于外，公德则必归于内而行于外。我们在这里所谈论的慈善就是这样一种公德与道德的复合体，这种道德与公德的复合体具有一个鲜明而独特的特征，这就是，当道德与公德复合后，它们的旨趣都将归于伦理，即一种“理得然后心安”的内心伦理，加上一种“安心然后得理”的社会认同，这也就是中国传统慈善的最高境界，也是它的最终境界。

现在，让我们来做一个有趣的解字游戏：我们面前的这个“德”字，虽然发于内心，但是它最终必须行于外。只有这样，“两人”相处的时候才有价值的交流，换句话说，人只有在与外界的正常联系中才能够活得有价值。如果将两个人之间所发生的社会学关系推而广

之，即以实现“十四人一条心”这样的目的，那么，人们心中“道”的层面的“德”才能真正成为社会伦理学层面的“德”。其实，按照我们的理解，这样一种道德由内至外的社会实践过程，才是我们今天津津乐道的“慈善”的真实实践过程。显然，道为因，公为界，而德为果。有了上述基本概念与关系的基础，我们理解什么是慈善时就比较容易“解其内外而辨其因果”了。有了上述对于“美德”的基本认识，理解“慈善”就容易多了。

近年来，社会宣传媒体越来越多地谈到“慈善”，就连《福布斯》杂志的世界富人排行榜也加上了“慈善”这道硬杠杠。“慈善”这个词出现的频率之高也是过去所没有的。其实，中华民族是一个热情仁爱、乐善好施的民族，关于“慈善”的概念，古已有之。在中国的传统文化典籍中，最初是用“慈”来代表“爱”。孔颖达在他为《左传》所作的注疏中写道“慈者，爱出于心，恩被于物也”，又写道：“慈谓爱之深也。”许慎的《说文解字》中也有这样的解释：“慈，爱也。”在他们看来，“慈”首先是指长辈对晚辈的爱抚，即所谓的“上爱下曰慈”。《国语·吴语》中的“老其老，慈其幼，长其孤”一句所说的“慈”就是这层意思。当然，“慈”也可用作子女对父母长辈的孝敬供养。比如《礼记·内则》中说：“父母皆异宫，昧爽而朝，慈以旨甘。”此处的“慈”就是“爱敬进之”的意思。在我们看来，“慈”字是由“兹”与“心”组合而成的，“兹”就是“此刻”、“当下”、“我”的含义，所以，可以将“慈”理解为“我当下的这颗心”。

说到“善”，它的本义是“吉祥、美好”，也就是《说文解字》中所解释的“善，吉也”。后来，“善”被引申为和善、亲善、友好的意思，比如《管子·心术下》中所说的“善气迎人，亲如弟兄；恶气迎人，害于戈兵”就是此意。在我们看来，“善”的字形结构起码可以说明它是一种



“美言”。

“慈善”二字合用是后来的事，它往往被用来表示“仁慈”、“善良”、“富于同情心”的意思，正如《北史·崔光传》中所说的那种“光宽和慈善”。当年，在这种“慈善”意义上的敬老爱幼、扶贫帮困，现在已经成为了中国人民约定俗成的一种道德规范。如今，“慈善”已经具有了丰富的传统文化含义，它既指人与人之间的关心、爱护和帮助的行为，又指人对人的一种心态，包括同情心、怜悯心等。当人对人的关心、爱护与同情，已经由个别人发展到全社会的共同行为和共同心理时，慈善就具有了社会心理、社会伦理道德和社会行为的意义了。因此，在中国传统文化中，“慈善”还被特别地指代为整个社会与民族的一种规模逐渐扩大的共同事业。因此，有人便将这种“慈善”意义上的敬老爱幼、扶贫帮困，视为中国传统慈善事业的最早萌芽。不论这个说法是否成立，中国的慈善思想源远流长这是事实。就先秦时期的诸子百家对慈善的内在精神曾经做过的精辟阐述来看，“慈”与“善”的精神实质实际上是大可探究的。

当然，就慈心与善行之间的关系来看，它们不仅是联璧珠、孪生体、连理枝，而且两者的关系更像是皮与毛、因与果。说白了，如果没有慈心，哪来善行？反过来看，没有善行又怎能表达慈心呢？所以，可以说，慈心为道，善行为德。这也是这本小册子向读者提供的两条基本脉络。问题是，长久以来，社会制度化、事业化的慈善救济行为一方面充满着责任，一方面充满着功利，这是中国慈善史发展的实际状况。因此，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作者在将慈善作为中华传统美德之一来进行解说时，一方面采用了分析的方法，另一方面也采用了综合的方法。

长久以来，人们习惯于对慈心与善行不作分别，结果在看待慈善

事例和理解慈善意义时，往往会走进“心、行不分”和“情、礼不合”的误区。因此，我们有必要分清中国传统思想中各个流派对慈、善内涵的设定，理解它们在社会实践方面各自不同的长与短。当然，慈善的社会实践在表象上一定呈现为一种结果，而不是一系列的原因或者过程，也就是说，即使动因善良或者非常客观，施善的过程也是十分地虔诚或者认真，但是，如果没有产生真正实际的效果，那么，也不能成就什么善事与善果。古往今来，社会所需要的往往是结果，而并不是过程或者原因。因为对过程与原因的追求往往只是为了或者只能达到个人的心灵满足，但这绝对不能等同于彻底或者圆满地解决了那些需要慈善之举前去解救的社会现实问题。

在这本小册子里，我们用了比较大的篇幅描述中国各个历史时期主流传统文化发展中，将慈善作为一种制度化社会公益事业的不同形态特点，解读和理解那些慈善之举的社会积极效应。这样一种对于慈善结果的解读，也就是所谓的“综合”。因此，分析与综合成为了这本小册子将“慈善”作为中华美德来解说的两个基本方法。

近几年来，涌现出不少对中国慈善历史研究深入的一批著名学者，他们的主要成果包括文章：王卫平与黄鸿山的《论中国古代慈善事业的思想基础》、《中国传统慈善文化与和谐社会建设》和《中国古代传统社会保障与慈善事业》(2004年)；蒙长江的《中国传统慈善文化的历史沿革及现实挑战》(2005年)等；唐钩的《中国古代的济贫思想和实践》(2004年)、《中国社会救助制度的变迁与评估》(2005年)等；桓远之的《中国古代慈善思想和慈善活动》(2007年)等；单玉华的《中华民族的慈善传统与现代慈善事业》(2007年)等；著作：邓特云的《中国救荒史》(1984年)；陈宝良的《中国的社与会》(1996年)、郑功成等的《中华慈善事业》(1999年)；曾桂林的《清代湖南的慈善



事业》(2000 年);梁其资的《施善与教化:明清的慈善组织》(2001 年);康沛竹的《灾荒与晚清政治》(2002 年);游子安的《劝化金箴:清代善书研究》(1999 年)、《善与人同——明清以来的慈善与教化》(2005 年);周秋光的《熊希龄与慈善教育事业》(1991 年)、《中国慈善简史》(2006 年)、《慈善的概念及其定位》、《慈善行为的参与者》、《慈善资金的运作》、《慈善机制的完善》等;郑功成的《现代慈善事业及其在中国的发展》、《和谐社会需要大力发展慈善事业》、《法制、传媒与慈善机构的公信力》等;张国刚的《〈佛说诸福田经〉与中古佛教慈善事业》(2003 年);余新忠的《清代江南的瘟疫与社会》(2003 年);宋林飞的《第三次分配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途径》等等。在我们编写的这本小册子,在不同的章节都尽可能多地借鉴或引述了上述专家的最新研究成果与观点,将这些专家的分析介绍给读者,希望能够对读者有所助益。

中华民族是一个勤劳、善良、智慧的民族,中华民族有着优秀的传统文化历史,慈善文化在中华传统民族文化中具有重要地位,为中华民族的团结、文明和进步起到过重要的作用。今天,我们通过向读者介绍中华传统“慈善”美德这种方式,从现代化的高度去重新认识传统慈善文化对于当代中国现代化建设的积极意义,增强全体社会成员的慈善意识,促进世界慈善界的文化交流,张扬慈善文化在社会转型时期对社会结构的调整作用,这本身不仅是弘扬中华慈善精神的一个具体实践,也是所有关注中国慈善事业向前蓬勃发展的学者、人士的共同心愿。这就是我们编写这本小册子的初衷,同时希望这本包含当代慈善研究成果之精华的小书也能够成为一本比较实用的工具书。

当然,我们也希望读者能够带着下面一些相关问题阅读这本小

书,这样也许一方面可以提高阅读的兴趣,一方面会得到很大的收获。这些问题是什么?慈善是指什么?慈善为何产生?慈善为了谁?慈善是为了什么?而且,慈善能否作为一种道德操守?慈善能否作为一种道德修行?慈善能否作为一种社会公德?慈善能否作为一种社会责任?慈善是否具有一种功利性?慈善的反面词是什么?

带着上述问题回顾中华传统慈善美德,读者一定会由衷地被一种社会责任所激励,这种社会责任就是如何去继承与发扬慈善美德以促进当今和谐社会的建设。可喜的是,当代理论界的许多知名专家学者已经对这种责任进行了不同方位和深度的研究探讨,提出了不少建设性的对策和政策意见,与此同时,当代中国的慈善事业也方兴未艾。这些将无不成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重要基础和鲜明标志。

本书的上篇梳理了中国古代慈善的精神及其社会实践的发展历程,收录了较为详尽的历史资料,也对当代慈善事业的文化内涵、发展现状与方向、社会积极作用及其实践方案都做了不同程度的探索。





## 一、中华慈善文化的历史沿革

中华传统的慈善精神主要体现于一系列的社会活动。其中，主要有四类施善的团体发挥了主要的济贫帮困作用，它们分别是家族宗族、制度宗教组织、政府机构以及社会团体。中国社会经济发展历史十分漫长，因此，上述四种慈善团体并不以某种单一形态存在，而是彼此之间相辅相成，共同发挥着社会慈善作用。在相同的历史发展时期，它们往往合力共存。虽然就各自的历史发展、规范程度、社会影响以及成熟过程来看，这四类施善团体具有各自独特的变迁特点，但是，从中国慈善史的研究与归纳角度来看，这四类慈善团体实际上呈现出从宗族慈善与宗教慈善并存发展到国家慈善最后拓展到社会慈善这样一种比较清晰的历史发展逻辑以及发展轨迹。现在，借鉴目前国内的最新研究成果，我们将中国慈善历史的发展轨迹大致梳理为以下几个方面：<sup>[1]</sup>

### (一) 宗族慈善

中华民族的宗族社会形态最早成型于远古，而其慈善行为的发生却在战国时期。战国时期已经形成了许多豪强家族，他们都拥有大量的祭田、族田和贡土庄等，这些财产便是中国古代社会保障体系中最早也是后来最为重要的组成部分。

当然，宗族慈善后来发展成为一项公共事业是宋朝的事。当时，

[1] 参考 <http://gongyi.QQ.com> 腾讯公益文章线索。

一些财产规模已经足够大的家族都陆续发展出了多种类别、多种样式的宗族慈善，比如义庄、义田、义塾等等。这些义举基本上都是高举着“睦族敬宗”这样的鲜明旗帜，其主要的慈善内容便是救济那些在婚丧嫁娶、生殖养育、求学考仕、贫困病难等方面无力自助的同宗同族成员。



### 宋慈武宗 (一)

宋代的士大夫往往都经历了“由贱入贵”这样一种功名之路，因此他们不仅能够深深体会到入仕的来之不易，而且越来越能够体会到社会贫与富、贵与贱之间越来越大的差异给社会困难群体带来的艰辛。经过数代人乃至众乡亲的节俭共助，加上自己卧薪尝胆的漫长努力，这些功成名就的入仕者可以说彻底摆脱了经济上的窘迫，因此，他们往往都会对依然生活在乡井的家族父老乡亲们怀着深深的报恩之情。这样一批已经具有一定社会地位、经济实力和行政权力的人士，渐渐地成为了推动宋代以后社会慈善事业的骨干力量。